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3]第 210065 号

立
(特
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0层

邮编：100039

电话：+86-10-68286868

传真：+86-10-88210608

SHULUN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10/F.7th Building No.16 Xi Si Huan Zhong Road

HaiDian District Beijing,P.R.China 100039

Tel:+86-10-68286868

Fax:+86-10-88210608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3]第210065号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双鹤”）董事会编制的2012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华润双鹤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华润双鹤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华润双鹤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华润双鹤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0层

邮编：100039

电话：+86-10-68286868

传真：+86-10-88210608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10/F.7th Building No.16 Xi Si Huan Zhong Road

HaiDian District Beijing,P.R.China 100039

Tel:+86-10-682868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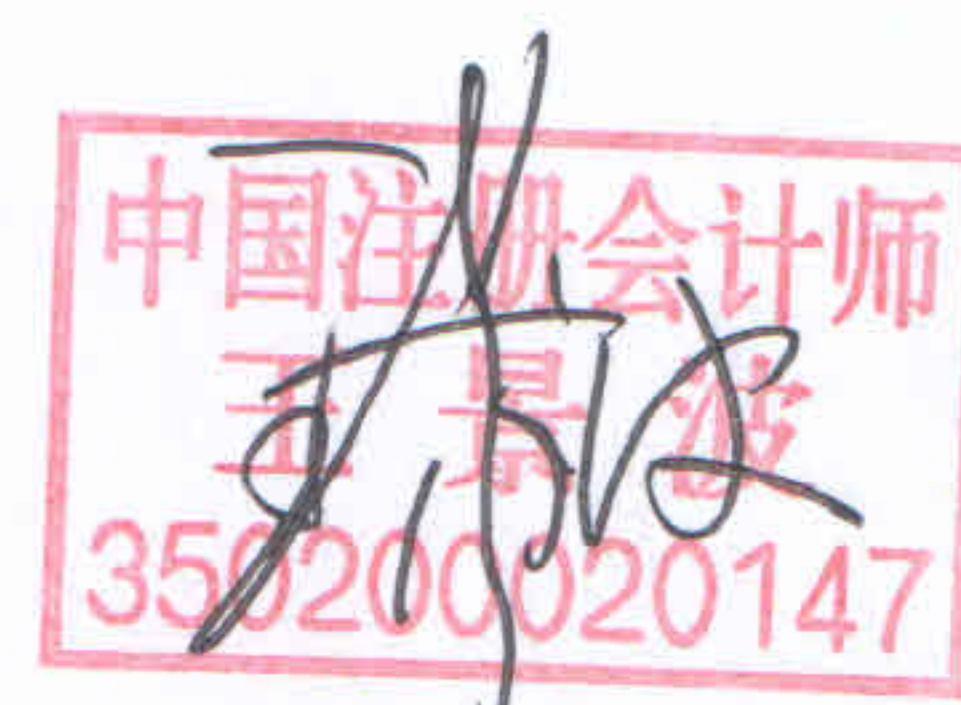
Fax:+86-10-88210608

五、鉴证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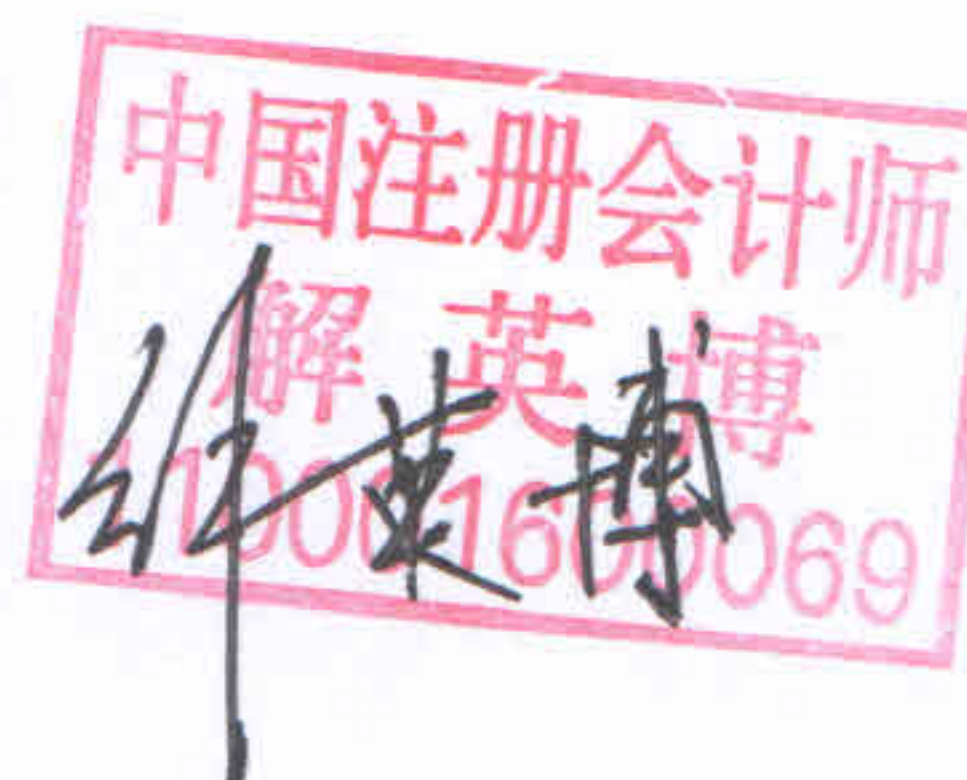
我们认为，华润双鹤董事会编制的2012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华润双鹤募集资金2012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 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08)413号)文核准，2008年4月，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定向募集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5,337,590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71,767,585.90元，扣除发行费用16,006,075.73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655,761,510.17元，其中非现金资产222,347,600.00元、货币资金433,413,910.17元。已于2008年4月25日全部到位，业经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以“北京京都验字(2008)第029号”验资报告验证。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602,967,152.23元，本年度使用金额54,909,753.11元，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657,876,905.34元，其中包含募集资金专户所产生的利息2,115,395.17元。截至2012年12月31日募集的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2007年9月5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修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试行)》，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均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2011年12月21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再次修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试行)》，对超募资金使用与管理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试行)》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及使用不存在违反《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试行)》规定的情况。

公司于2008年4月15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运支行、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款专用，协议各方均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总额为657,876,905.34元，其中：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为655,761,510.17元，募集资金专户所产生的利息为2,115,395.17元，所募集的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承诺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运支行账户（账号为：01090843500120109089776），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无

(三)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无

(六)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六、 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华润双鹤 2012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非公开发行申请文件披露一致，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使用合法合规。

七、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3 年 3 月 27 日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在报批阶段。
	4、目前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均已完成，如扣除滨湖双鹤高毛利的BFS 输液包材和产品注册晚于预期因素的影响，2012 年度实现的效益可达到预计收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4：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包含募集资金账户利息 211.54 万元。